

# 集美大学文件

集大教〔2015〕14号

---

## 关于印发集美大学《大学计算机公共基础》 课程教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全校各单位：

为积极推进大学计算机公共基础课程教学改革，提高课程教学质量，《集美大学〈大学计算机公共基础〉课程教学改革实施方案》已获校教学委员会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集美大学

2015年5月19日

# 集美大学《大学计算机公共基础》课程 教学改革实施方案

为了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突出大学计算机公共基础课程教学的针对性、适应性和应用性，探索该课程在人才培养目标实现及学生个性发展中的作用，我校自 2015 级开始在普通全日制本科中开展以实际操作为核心的大学计算机公共基础课程教学改革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计算机基础教学的意见》和《高等学校非计算机专业计算机基础课程教学基本要求》，贯彻分层分类教学、因材施教、强化计算机应用能力和创新能力培养的原则，有序地推进大学计算机公共基础课程的改革。分类教学即以提高学生的实际操作能力为核心，按不同的类别专业要求分别设置相应的教学内容，全校的计算机公共基础课程分为两类，对体育、美术和音乐等术科专业，开设计算机公共基础一级课程《计算机应用技术基础》；其余专业开设计算机公共基础一级课程《大学信息技术基础》。分级教学即对所有开设计算机公共基础一级课程（包括《计算机应用技术基础》和《大学信息技术基础》）的专业的本科新生进行计算机应用能力水平测试，对通过水平测试的学生实行免修制度，未通过水平测试的学生则必须修读相应的计算机公共基础一级课程，以达到因材施教的目的。

## 二、改革目标

树立“以学生为中心、以教师为主体、以能力为根本”的改

革思路，通过对计算机公共基础课程的教学内容、实验教材、教学安排、教学方式、成绩认定和管理等方面的改革，进一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特别是提高学生的计算机实际操作能力和综合创新能力，适应当代社会发展对大学生计算机能力越来越高的新要求；同时，提高计算机公共基础课程建设的质量和水平，为学生创造更好的自主学习环境，并与全国、福建省的计算机等级考级考试相适应。

### 三、入学水平考试

（一）本科新生入学后，所有非计算机类的学生应参加计算机应用能力水平测试，由计算机工程学院和教务处共同组织实施。

（二）测试内容由我校《计算机应用技术基础课程教学大纲》、《信息技术基础课程教学大纲》和《福建省高等学校计算机应用水平等级考试一级考试大纲》确定，测试难度参照福建省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考试的考试试卷。

（三）根据测试成绩对新生进行分级教学。测试成绩在 60 分以上（含 60 分）的学生，可以免修相应的计算机公共基础一级课程，以测试成绩作为课程成绩，并获得相应学分；测试成绩在 60 分以下的学生，必须参加相应的计算机公共基础一级课程的正常教学。

### 四、教学内容的改革

为了加强计算思维培养和提高实际操作能力，对原有的信息技术基础课程教学大纲进行修订，增加了计算思维、程序算法、新技术等新知识点，提高实践教学内容的难度，包括新增网络配

置管理操作和 office 的高级操作等，增加实践教学学时，按照案例方式组织实验教学。同时，选用与之相对应的最新的《大学信息技术基础》和《大学信息技术实验指导》作为学生的教材。

## 五、教学安排的改革

减少理论课学时，加大实验课学时，提高学生实际操作能力。

（一）术科类的计算机应用技术基础课程，总学时 40，按照理论 20+实验 20 组织教学。

（二）非术科类的大学信息技术基础课程，总学时 40，按照理论 24+实验 16 组织教学。

（三）对获得免修资格的学生，可选修后续的计算机类公共选修课。

## 六、教学方式的改革，利用网络教学资源，搭建学生互动平台

充分利用网络教学资源优势，搭建计算机公共基础课程的慕课或微课学习平台，采取“学生自主学习或网上学习”和“与教师面对面或通过教师网上辅导、答疑等形式”相结合的方式，为学生提供自主学习、师生互动和共同研究的气氛和基础设施，突出创新教育，提高学生的自主学习和独立思考的能力，实现师生之间的在线和离线双重交互。同时，针对新技术、新知识开设 1-2 节讨论课，以翻转课堂的形式增强学生的学习兴趣和学习主动性。

同时，对学生在线学习情况（包括学习的知识点、练习和小测等）进行记录和考核，纳入平时成绩。

## 七、改革课程考核模式，形成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

改变原有的单一依赖于终结性评价的课程考核方式，建立形成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新的课程考核评价体系。将学生在教学过程的各个环节的表现进行形成性评价，包括课堂教学、作业、实验和网络教学等，以平时成绩的方式体现出形成性评价结果，以课程考试成绩的方式体现出终结性评价结果，将平时成绩和课程考试成绩按照一定的比例计算出课程的总评成绩，作为本门课程的考核成绩。

## 八、成绩认定和管理

（一）对于非免修的学生，需参加课程学习后，参加学校组织的校内课程结束考试，按照“70%考试成绩+30%平时成绩”计总评成绩。

（二）通过学校组织的入学水平考试、省计算机等级考试、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可申请免修计算机基础一级课程，成绩以实际成绩计（参加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成绩优秀计90分，良好计80分，及格计60分）。

（三）考试不及格者，可参学校组织的各类计算机考试，成绩按第2款计入。

（四）学生多次参加学校组织的各类计算机考试，以最高成绩作为本门课程的成绩。

## 九、丰富第二课堂活动

为了提高本科新生的学习兴趣，促进学生实际操作能力的提升，引导学生积极参加科技创新和创业比赛，学校每学年举办一次信息技术基础知识竞赛，丰富大学新生的第二课堂活动。

## 十、保障措施

(一)对大学计算机公共基础课程教学所涉及到的多媒体教室、基础实验室和网络教学平台等教学资源,合理配置使用,加强日常管理、维护和更新,保障教学资源的正常使用;成立学校计算机基础教学工作委员会,负责《计算机基础课》课程教学改革方案的审定、教学指导、教学组织协调等工作。完善计算机基础教学管理体系,加强计算机基础教学团队的领导,实施课程负责人制度,定期召开课程教学研讨会,采取集体讨论、集体备课的模式,对教学过程出现的新情况,及时发现和讨论,提出解决措施。

(二)加强计算机基础教学的教师队伍和实验队伍建设,引进高水平的计算机基础学科学术带头人,充实计算机公共基础教学的普通师资队伍;并通过进修培训、学术交流等多种方式,提高现有师资的教学、实践和研究水平,促进教学改革健康发展。

(三)积极开展与计算机公共基础教育相关的教学研究,正确把握教学目标。

(四)进一步完善实验教学环境,增添必需的实验设施和软件系统,建立计算机公共基础课程的网络教学平台,引导学生自主学习,提高网络辅助教学的效率。

**十一、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由教务处和计算机工程学院负责解释。**